

2019 年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主要职责是：负责客家山歌研究、保护、传承、展演和推介工作。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前身为梅州市山歌剧团，成立于 1958 年，肩负剧目创作、演出示范、艺术理论研究和人才培养等重任。2012 年 8 月，根据中宣部、文化部(文政法发[2011]22 号文)《关于加快国有文艺院团体体制改革的通知》和省、市国有文艺院团体体制改革的精神，梅州市山歌剧团转制后，撤销梅州市山歌剧团事业单位建制，成立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保留正科级事业单位建制。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是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内设行政部、艺术创作与研究部、传承与培训部、展演部 4 个工作部室。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核定编制 47 名，财政拨款核拨实有人数 82 人，其中：财拨在职实有人数 41 人；财拨离退休实有人数 41 人。

第二部分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7.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69.27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5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33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1514.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216.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24.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62. 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 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 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467. 09	本年支出合计	49	1817. 52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560.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210.13
总计	26	2027.64	总计	52	2027.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7.09	1397.49	69.27	0.00	0.00	0.00	0.33
205	教育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1163.94	1094.33	69.27	0.00	0.00	0.00	0.3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43.94	1074.33	69.27	0.00	0.00	0.00	0.33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13.94	744.33	69.27	0.00	0.00	0.00	0.3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330.00	3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 媒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 媒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7.09	1397.49	69.27	0.00	0.00	0.00	0.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32	21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12	21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13	118.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2	6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1	2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2	24.2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7.09	1397.49	69.27	0.00	0.00	0.00	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22	2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22	2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12	4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17.52	1047.49	770.03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14.36	744.33	770.03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94.36	744.33	750.03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156.28	744.33	411.95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8.08	0.00	338.08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17.52	1047.49	770.0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32	216.3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12	210.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13	118.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2	62.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1	28.91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20	6.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2	24.2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22	24.22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17.52	1047.49	770.03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22	24.2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12	42.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7.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50	0.5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1102.41	1102.41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16.32	216.3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24.22	24.2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62.12	62.12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397.49	本年支出合计	50	1405.57	1405.5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75.7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167.64	167.6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175.72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1573.21	总计	54	1573.21	1573.2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05.57	1047.49	358.08
205	教育支出	0.50	0.5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0.50	0.5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0.50	0.5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02.41	744.33	358.08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82.41	744.33	338.08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744.33	744.33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8.08	0.00	338.08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32	216.3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12	210.1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05.57	1047.49	358.0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13	118.1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72	62.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1	28.91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36	0.36	0.00
20808	抚恤	6.20	6.2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20	6.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2	24.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22	24.2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22	24.2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12	62.1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12	62.1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12	42.12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05.57	1047.49	358.08
2210203	购房补贴	20.00	2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2.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24
30101	基本工资	157.79	30201	办公费	3.17
30102	津贴补贴	249.9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54	30204	手续费	0.22
30107	绩效工资	75.89	30205	水费	3.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72	30206	电费	8.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91	30207	邮电费	0.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2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1	30211	差旅费	4.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3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3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7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16
30304	抚恤金	6.2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9.5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4
30309	奖励金	20.23	30229	福利费	24.7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14.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8.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42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29.23		公用经费合计	218.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7	0.00	2.00	0.00	2.00	0.17	2.17	0.00	2.00	0.00	2.00	0.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2019 年度总收入 2027.6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67.0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7.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3.56 万元，增长 17.0%，主要变动情况：是由于项目增加，拨款经费也随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69.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2.27 万元，增长 307.5%，主要变动情况是由于承办上级演出活动增加，所以项目补助经费增加。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98 万元，下降 98.9%，主要变动情况：是由于活动项目减少，所以其他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2019 年度总支出 2027.64 万

元，其中本年支出 1817.5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47.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2.24 万元，增长 12.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统发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 770.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56.06 万元，增长 259.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由于项目增加，项目经费随着增加；二是由于上年有跨年项目，于 2019 年完成，所以项目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397.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7.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3.56 万元，增长 17.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统发人员经费增加，二是项目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

计 1405.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05.5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11.91 万元，增长 4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由于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由于项目增加，支出也随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17 万元，完成预算 2.17 万元的 1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7 万元，完成预算 0.17 万元的 100.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 万元，占 92%；公务接待费支出 0.17 万元，占 8.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2019 年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全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 万元，2019 年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单位公务和演出业务活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7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请专家来单位艺术指导和外来剧团来访指导学习公务接待费用。2019 年，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 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4 次，接待人数共 40 人，主要包括外请专家来单位艺术指导和外来剧团来访指导学习公务接待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2.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2.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演出生产。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9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山歌幼苗班经费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7.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55%；组织对 2019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主要用于开展客家山歌剧后继艺术人才培养、与艺术学校合作举办山歌幼苗班项目支出和教学剧目制作项目支出等。通过对本项目综合评价后，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50 万元，执行数为 47.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积极开展戏曲（客家山歌·客家山歌剧）进校园工作。传承中心积极开展“客家山歌进校园”工作，分别与城北中学、江南小学、林风眠小学等学校签订了“戏曲（客家山歌·客家山歌剧）进校园”协议。采取以下方式进行，一是第一课堂授课，现场普及客家山歌、客家山歌剧的唱腔、表演等专业知识；二是为试点学校

师生开展示范性演出；三是派遣编创业务骨干帮助试点学校创排客家山歌及客家山歌剧节目，并取得成效。在“诗画梅江 2019 年梅江区中小学、幼儿园文艺展演中，林风眠小学获“集体一等奖”、“最佳创作奖”、“优秀组织奖”，江南小学获“集体二等奖”、“优秀创作奖”。（二）加强剧种后备人才培养。一是与梅州市艺术学校联合举办“山歌班”学员培训工作，招收了 11 名“山歌班”学员来团见习，安排业务骨干，通过以老带新的方法进行培训。二是通过复排剧（节）目补角色的办法，锻炼、培养年轻演员。三是对年轻演员开展业务考核，实行能者上、庸者下的淘汰机制，充分调动演员的积极性。四是通过“请进来、送出去”的办法，选派部分主要演员和编创人员到中央民族大学等高等院校进行短期学习，同时通过广东省艺术研究所（梅州地区）创作基地的平台，邀请了原省艺研所吴惟庆所长、国家著名舞美设计师季乔和我市相关专家来团授课，进一步提升演职人员的业务水平。（三）积极参与排演精品剧目。山歌幼苗班学生积极参加中心创作排演精品剧目大型音乐剧《血色三河》和山歌剧《初心》，更好的锻炼了实践能力，努力培养新时期客家优秀传统文化艺术、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客家山歌剧接班人。

近年来，传承中心在上级各部门的关心重视下，为弘扬客家优秀传统文化，努力培养新时期客家优秀传统文化艺术、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客家山歌剧接班人。有效推进我市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客家山歌和客家山歌剧传承保护和创新发展的，坚持

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效并举，坚持将社会效益放在首位，更好地开展各项创作、演出任务，服务梅州“文化强市”建设。

下一步，主要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培养后备人才。以剧目创作带动人才培养，以展示交流带动“非遗”保护传承，大力加强客家山歌剧的传承和保护工作，同时加强客家山歌剧整体保护。争取在作新小学、美华小学、学艺中学、梅州中学、嘉应学院等院校开展客家山歌剧教学、专场讲座。

2019 年度，本部门未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2019 年度本单位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97.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本单位本年度各级财政预算资金未出现超预算执行的情况，大部分能在预算年度内完成支付，达到预期绩效目标，能够有效利用各级财政预算资金，保障单位正常运行，履行部门各项职能。

绩效自评结果。2019 年度，本部门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山歌幼苗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 1397.49 万元，执行数 1405.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58%。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一是加强党建工作，夯实基础管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

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服务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工作主线，坚持把党建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制定党建工作方案；二是注重人才培养，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培养后备人才，加强剧种后备人才培养。与梅州市艺术学校联合举办“山歌班”学员培训工作，招收了 11 名“山歌班”学员来团见习，安排业务骨干，通过以老带新的方法进行培训。三是积极开展“对外文化交流”工作。近年来，传承中心以“粤港澳文化交流示范点”为平台，按照梅州文化强市发展规划纲要要求“艺术产品走出去”的战略思路，积极开展对外文化交流工作，让优秀客家文化艺术走向国门、走向世界。四是积极参加旅游推介会、中国旅游日广东（梅州）主会场展演、2019 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非遗专场大型演出、梅州市客家文化（非遗）艺术周、闽粤赣十三市党政领导第二十三次联席会议展演等活动。进一步推进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融合发展，擦亮梅州文化旅游品牌。五是创排红色革命题材民族歌剧《血色三河》。大型原创民族歌剧《血色三河》被列为我市 2019 年重点文艺创作剧目之一，也被列为市委七届六次全会重点文艺工作之一。六是创排大型客家山歌剧《白鹭村气象》，剧目得到了广东省文旅厅的高度重视和关心支持，在全省 82 部剧目中脱颖而出，被列为广东省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重点文艺扶持的精品剧目项目，并代表广东省参加文化和旅游部的剧本文学奖评选。七是积极开展文化惠民演出，大大丰富了基层群众文化生活和满足了基层群众文化需求，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加快了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基层文化阵

地建设，助推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加快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步伐。

为弘扬客家优秀传统文化，梅州市客家山歌传承保护中心紧跟时代步伐，以新的时代、新的征程、新的思想不断打造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的时代精品力作。有效推进我市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客家山歌、客家山歌剧的传承保护和创新发展，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效并举，坚持将社会效益放在首位，更好地开展各项创作、演出任务，服务梅州“文化强市”建设。

下一步积极开展艺术人才培养、精品剧目打造、宣传普及和惠民演出等工作。努力培养新时期客家优秀传统文化艺术、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客家山歌剧接班人。

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所有开支均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完全按照我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及财政的有关规定执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单位内部严格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专项资金支出计划不够详尽；二是执行过程中监督力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资金使用计划尽量细化；二是相关业务人员要加强学习。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年度本部门未开展以省级部门为主体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因此，无相关内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